

附件 1

2023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预算部门：和平县应急管理局

填报人姓名：何振文

联系电话：5699173

填报日期：2024 年 4 月 19 日

和平县应急管理局 2023 年县、镇应急指挥 信息接收保障系统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支出基本情况

1. 项目背景及目的

根据转发《关于做好广东省应急管理系统卫星电话使用管理的通知》的通知、《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条例》和河市防办〔2020〕9号：关于做好三防卫星电话续费工作的通知，为确保我县县、镇应急信息接收应急保障系统有效运行，基本达到应急救援指挥信息化，完善应急救援信息通信畅通，做到科学高效的救援指挥，减少灾害损失。

项目旨在进一步完善和平县县、镇应急指挥信息接收保障系统，其主要目标是：提高遭遇强灾情况下的应急通讯能力，受灾镇固定电话、移动电话、其他保障系统等常规通讯手段中断后，应采用卫星电话向县级应急管理部门报告相关情况，为应急处置提供有力的通讯支撑。确保我县县、镇应急信息接收应急保障系统正常运行，能有效形成统一指挥、专常兼备、反应灵敏、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机制，基本达到应急救援指挥信息化，完善应急救援信息通信畅通，做到科学高效的救援指挥，减少灾害损失。及时救助，保持我县社

会稳定。

2. 资金安排情况

2023 年我局计划安排用于县、镇应急指挥信息接收应急保障系统专项经费 150000 元，均为县财政资金，县财政局实际分配下达资金 75000 元。

3. 资金使用情况

2023 年预算资金共 75000 元，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共计支出 66831.92 元。其中，林火视频监控专线费用支出 2119 元；4 月-9 月电话费费用支出 10534.53 元；4 月-9 月电费费用支出 51063.75 元；加装林火视频监控系统材料及服务费费用支出 450 元；应急广播移动卡月租租费费用支出 44.64 元；拆装空调及配件费用支出 2620 元。

4. 绩效目标情况

项目旨在进一步完善和平县县、镇应急指挥信息接收保障系统，提高遭遇强灾情况下的应急通讯能力，受灾镇固定电话、移动电话、其他保障系统等常规通讯手段中断后，应采用卫星电话向县级应急管理部门报告相关情况，为应急处置提供有力的通讯支撑。确保我县县、镇应急信息接收应急保障系统正常运行，能有效形成统一指挥、专常兼备、反应灵敏、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机制，基本达到应急救援指挥信息化，完善应急救援信息通信畅通，做到科学高效的救援指挥，减少灾害损失。及时救助，保持我县社会稳定。

2023 年县、镇应急指挥信息接收应急保障系统工作已按照《关于做好广东省应急管理系统卫星电话使用管理的通知》的通知、《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条例》和河市防办〔2020〕9 号《关于做好三防卫星电话续费工作的通知》的各项要求，完成各项相关工作，各项工作考核合格。

5. 内控制度情况

我局的财务制度健全，会计核算、资金管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进行，严格按照计划使用资金，按时、按质、按量完成项目任务，资金使用不存在资金缺口或结余、浪费行为以及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。

二、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

1. 项目立项情况

（1）论证决策：我局根据《关于做好广东省应急管理系统卫星电话使用管理的通知》的通知、《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条例》和河市防办〔2020〕9 号《关于做好三防卫星电话续费工作的通知》结合年度工作安排，提出项目绩效目标，设立县、镇应急指挥信息接收应急保障系统项目。

（2）目标设置：提高遭遇强灾情况下的应急通讯能力，受灾镇固定电话、移动电话、其他保障系统等常规通讯手段中断后，应采用卫星电话向县级应急管理部门报告相关情况，为应急处置提供有力的通讯支撑。确保我县县、镇应急信息接收应急保障系统正常运行，能有效形成统一指挥、专常兼

备、反应灵敏、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机制,基本达到应急救援指挥信息化,完善应急救援信息通信畅通,做到科学高效的救援指挥,减少灾害损失。及时救助,保持我县社会稳定。

2. 项目实施规范性

资金核算符合规定,凭证合格有效,支出记录清晰完整、规范并在“数字政府”财政平台支付。

(1) 实施程序。严格按照《和平县财政性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办法》(和府[2018]39号)的文件要求,对投资建设项目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科学决策、规范管理、绩效管理、公开透明,并接收县财政监督使用。

(2) 管理情况。严格按照《和平县财政性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办法》(和府[2018]39号)的文件要求和《和平县应急管理局财务管理制度》(和应急〔2019〕17号)规定,加强专项资金使用的管理,严格按照管理制度及领导批示办理资金支付相关手续,并接收县财政监督使用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

(一) 总体情况

地震灾害预防专项经费项目自评分数为96分。其中,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10分、绩效产出48分、绩效效益28分、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,自评合计评分为优。

(二)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

该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全部完成。

四、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

1. 存在问题

全过程绩效管理意识有待树立，通过地震灾害预防项目绩效自评，我们注重实施过程管理，但对项目绩效目标设立、并细化和量化为绩效指标等方面存在不足。

2. 整改措施

树立全过程绩效管理意识。在项目决策、项目申报、绩效目标设立、项目实施、项目绩效实现等方面，树立全过程意识，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支出效益。

进一步增强预算管理意识管理。对项目资金预算力争做到全面、准确并纳入部门年度预算予以申报，按照批准预算严格执行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。

五、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

由于粤东北山区经济欠发达，财政较为困难，建议上级财政部门加强应急机制、体制建设专项资金预算安排适当向粤东北山区倾斜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